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志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秀英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226,706,104.41	219,346,918.16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79,032.61	-39,733,649.33	1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799,665.24	-41,266,569.81	-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655,672.58	-72,106,688.70	5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4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4	7.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	-2.16%	0.2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3,792,075,957.06	3,808,956,292.90	-0.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35,695,891.20	1,870,874,923.81	-1.8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0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169,217.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2,606.73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082.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5,810.07	
合计	7,620,632.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98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1%	107,544,000	107,544,000	质押	99,500,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8%	12,261,471	12,261,471		
重庆兴瑞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9%	12,000,000	1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8,509,931	8,509,931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7%	8,046,000	8,046,000	质押	1,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	7,000,000	7,000,00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7%	5,807,459	5,807,459		
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4,501,904	4,501,904		
招商银行—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4,099,982	4,099,982		
王秀莲	境内自然人	1.41%	3,956,600	3,956,6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7,5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544,000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61,471	人民币普通股	12,261,471
重庆兴瑞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8,509,931	人民币普通股	8,509,931
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0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46,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5,807,459	人民币普通股	5,807,459
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	4,501,904	人民币普通股	4,501,904
招商银行—中邮核心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99,982	人民币普通股	4,099,982
王秀莲	3,956,6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6,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2、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3、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由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冯克敏、董事、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彭波及黄克明（实际控制人之兄弟）共同出资，系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4、本公司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外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减少19,039,401.80元，减少74.14%，主要系公司本期将票据背书转让支付货款所致。
- 2、预付账款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61,851,233.52元，增加28.36%，主要系预付设备款、材料款增加所致。
- 3、其他应收款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26,919,065.35元，增加60.21%，主要系投标及履约保证金等增加所致。
- 4、其他应付款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8,080,757.88元，增加53.43%，主要系本期应付保证金及咨询费等增加所致。
- 5、应付利息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增加10,625,000.01元，增加241.38%，主要系计提的债券利息尚未到期支付所致。
- 6、其他流动负债期末金额较期初金额减少6,480,000元，减少87.04%，主要系公司将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市级配套资金于相关项目支出资金对应借款利息实际发生时结转到营业外收入所致。
- 7、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132,865.86元，增加334.06%，主要系上年购买设备抵扣进项税较多，应交增值税较少所致。
- 8、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8,387,658.97元，增加345.67%，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坏账准备相应增加所致。
- 9、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7,217,009.52元，增加360.14%，主要系公司将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市级配套资金于相关项目支出资金对应借款利息实际发生时结转到营业外收入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1、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截至目前，公司与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公司”）正在积极筹备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前期准备工作，公司将与交投公司积极推动项目顺利实施。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工作方案已于2013年5月10日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议，2013年5月28日通过了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2013年12月2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4年1月15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准备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基于公司发展的考虑，公司于2013年4月28日参与了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招标投标。2013年5月8日，公司收到交投公司签发的《中选通知书》，公司被确定为项目中选人。2013年5月22日，公司与交投公司签订《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投资合作合同》，拟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2013年10月18日，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将拟设立的项目公司出资比例由原计划公司出资70%、交投公司出资30%，调整为：公司出资80%，交投公司出资20%，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保持不变。截至目前，项目公司正在积极开展项目开工建设的	2013年05月02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17
	2013年05月03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被评为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中选候选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18
	2013年05月10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被确定为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中选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0
	2013年05月24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签订新津现代有轨电车示范线项目投资合作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
	2013年10月19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64

准备工作。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拟向包括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内不超过十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其中，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金额不低于 8,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2013 年 5 月 13 日。本次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90%，即发行价格不低于 14.12 元/股。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最终发行价格由公司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在不低于发行底价的基础上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 2013 年 12 月 2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4 年 1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文，截至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准备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	2013 年 05 月 13 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3-023
	2013 年 05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31
	2013 年 12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发审委审核通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84
	2014 年 01 月 16 日	详见公司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1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 2、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张于兰等 38 名中层管理级员工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	2010 年 09 月 2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张于兰等 38 名中层管理级员工股东承诺：自发行人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控股股东	公司 2013 年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包括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内不超过十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定对象，其中，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以现金方式按照与其他发行对象相同的认购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金额不低于 8,000 万元，不超过 10,000 万元。	2013 年 05 月 09 日	至公司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期结束时止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新津聚英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本企业及本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及本企业下属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新筑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新筑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筑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新筑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新筑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	2009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p>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避免与新筑股份发生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新筑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企业与新筑股份的关联关系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新筑股份必须与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行其他关联交易，则本企业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新筑股份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筑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新津新联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p>	<p>1、本企业及本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及本企业下属企业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新筑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新筑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企业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企业、本企业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企业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筑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新筑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新筑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 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避免与新筑股份发生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新筑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企业与新筑股份的关联关系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新筑股份必须与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进行其他关联交易，则本</p>	<p>2013 年 05 月 09 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履行</p>

		<p>企业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新筑股份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筑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实际控制人		<p>1、本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新筑股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新筑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2、本人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其他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及本人的关联企业，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新筑股份相同或相似的、对新筑股份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并且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新筑股份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3、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避免与新筑股份发生关联交易，自觉维护新筑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与新筑股份的关联关系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新筑股份必须与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其他关联交易，则本企业承诺，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遵照市场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新筑股份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新筑股份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09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	2009 年 12 月, 控股股东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 如果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及子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其补缴; 如果因以前年度未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而给公司及子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 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无偿代其承担。	2009 年 12 月 01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本公司	2013 年 5 月 15 日, 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桥梁建筑抗震型功能部件系列产品技术改造项目”与“设立子公司实施桥梁功能部件精密坯件制造基地技术改造项目”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共计 16,170.46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并承诺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	2013 年 05 月 15 日	十二个月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40%	至	1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552	至	1,012
2013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919.6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随着国家加大铁路建设力度, 公司传统业务桥梁功能部件、工程机械等产业面临的经营环境有所改善, 经营情况逐步好转, 同时, 预计公司轨道交通产业二季度将开始产生效益, 公司经营性收益预计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增长, 但预计二季度非经常损益少于上年同期, 故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化不大。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2,002,000.45	378,715,417.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639,659.00	25,679,060.80
应收账款	900,072,904.47	884,152,762.94
预付款项	279,963,066.66	218,111,833.1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628,718.00	44,709,652.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41,578,283.35	468,403,77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71,884,631.93	2,019,772,497.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2,638,333.33	81,055,333.33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165,354.61	8,489,159.26
固定资产	679,373,121.51	694,646,024.68
在建工程	752,588,941.80	720,225,576.8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4,076,484.33	229,402,338.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646,888.18	10,767,604.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702,201.37	44,597,75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0,191,325.13	1,789,183,795.55
资产总计	3,792,075,957.06	3,808,956,29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7,000,000.00	81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9,095,821.40	149,374,468.70
应付账款	390,716,242.52	365,108,334.90
预收款项	29,269,206.56	34,347,246.9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3,278,688.38	27,100,430.74
应交税费	-39,474,853.84	-51,280,788.13
应付利息	15,026,842.76	4,401,842.7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203,776.55	15,123,018.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64,550.00	7,444,55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29,080,274.33	1,410,619,10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5,703,693.07	495,329,514.1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7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526,962.50	11,768,1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626,405.57	507,097,614.15
负债合计	1,936,706,679.90	1,917,716,718.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28,694,292.11	1,228,694,292.1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567,384.30	51,567,384.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5,434,214.79	310,613,247.4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5,695,891.20	1,870,874,923.81
少数股东权益	19,673,385.96	20,364,650.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55,369,277.16	1,891,239,574.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92,075,957.06	3,808,956,292.90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8,309,933.13	322,211,25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00,000.00	21,343,884.80
应收账款	764,418,442.81	778,351,330.93
预付款项	233,280,106.40	176,529,263.9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40,033,214.26	521,602,798.92
存货	199,158,496.99	216,434,879.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28,000,193.59	2,036,473,413.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82,638,333.33	81,055,333.33
长期股权投资	400,818,199.29	400,818,199.29
投资性房地产		378,504.71
固定资产	295,725,540.39	303,022,848.07
在建工程	710,656,508.27	680,208,001.2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5,371,453.83	169,716,747.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452,603.35	7,014,13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709,072.82	24,182,847.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99,371,711.28	1,666,396,613.45
资产总计	3,627,371,904.87	3,702,870,026.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4,000,000.00	776,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9,517,000.00	147,877,647.30
应付账款	385,115,542.62	373,525,703.76
预收款项	23,069,051.07	28,962,718.72
应付职工薪酬	11,417,415.14	15,492,699.19
应交税费	-33,984,355.10	-43,635,155.70
应付利息	14,946,176.09	4,321,176.0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564,547.40	41,406,075.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0	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0,300.00	6,600,3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35,765,677.22	1,390,551,165.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5,703,693.07	495,329,514.15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7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2,175.00	902,2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971,618.07	496,231,764.15
负债合计	1,832,737,295.29	1,886,782,929.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16,513,742.73	1,216,513,742.7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567,384.30	51,567,384.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6,553,482.55	268,005,970.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4,634,609.58	1,816,087,097.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627,371,904.87	3,702,870,026.57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6,706,104.41	219,346,918.16
其中：营业收入	226,706,104.41	219,346,918.1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9,264,574.87	268,277,252.46
其中：营业成本	182,515,798.89	188,178,025.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71,983.57	339,117.71
销售费用	15,052,158.30	13,123,412.19
管理费用	49,538,276.81	45,044,798.44
财务费用	24,725,172.25	24,018,372.31
资产减值损失	5,961,185.05	-2,426,473.9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3,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975,470.46	-48,930,334.30
加：营业外收入	9,220,948.85	2,003,939.33
减：营业外支出	223,423.85	120,867.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0,681.41	867.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977,945.46	-47,047,262.85
减：所得税费用	-5,807,648.43	-7,309,090.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70,297.03	-39,738,172.1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79,032.61	-39,733,649.33
少数股东损益	-991,264.42	-4,522.8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1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170,297.03	-39,738,172.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79,032.61	-39,733,649.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91,264.42	-4,522.86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31,465,761.84	104,046,707.12
减：营业成本	99,547,188.00	81,709,798.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11,187.29	205,752.79
销售费用	7,925,865.10	7,375,530.52

管理费用	32,918,073.16	28,473,515.44
财务费用	24,115,520.71	24,292,935.63
资产减值损失	477,045.23	-1,708,403.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3,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246,117.65	-36,302,422.30
加：营业外收入	8,688,035.41	1,101,595.00
减：营业外支出	133,334.53	12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3,334.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91,416.77	-35,320,827.30
减：所得税费用	-3,238,929.18	-4,741,955.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452,487.59	-30,578,871.65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	-0.1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452,487.59	-30,578,871.65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850,966.75	202,873,552.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471.73	360,417.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3,773.31	4,686,894.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235,211.79	207,920,865.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023,901.05	137,233,283.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20,471.67	44,829,406.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28,506.73	31,999,074.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018,004.92	65,965,78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890,884.37	280,027,55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55,672.58	-72,106,688.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672.51	68,2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	625,089.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672.51	693,339.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70,974.92	101,302,352.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70,974.92	101,302,35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852,302.41	-100,609,013.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5,2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4,000,000.00	9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70,45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70,454.39	1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000,000.00	17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77,850.27	15,952,414.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72,000.00	8,994,63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749,850.27	200,947,046.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20,604.12	-87,947,046.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287,370.87	-260,662,748.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8,749,543.30	775,234,463.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462,172.43	514,571,714.84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6,502,549.08	165,017,854.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0,471.73	360,417.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49,582.21	7,357,32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62,603.02	172,735,59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993,536.12	88,434,042.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017,230.85	23,479,771.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94,859.07	17,084,792.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80,806.66	87,819,87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86,432.70	216,818,481.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3,829.68	-44,082,882.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8,672.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672.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508,314.63	85,967,742.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8,41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08,314.63	90,786,161.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89,642.12	-90,786,16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000,000.00	9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600,45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600,454.39	9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6,000,000.00	14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17,850.28	15,541,289.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1,432.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17,850.28	162,432,721.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395.89	-64,432,72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230,867.69	-199,301,765.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217,679.42	573,481,463.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986,811.73	374,179,698.16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波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秀英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本页无正文，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签字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志明

2014年4月23日